

区水利局 2020 年政务公开培训计划

为不断增强政务公开意识，提升“互联网+政务公开”水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加强“互联网+政务公开”有关规定，结合我局的实际情况，制定如下培训计划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“公开是原则，不公开是例外”的原则，加强政务公开培训工作，使工作人员熟悉和掌握政务公开各项工作的职责，提升全局“互联网+政务公开”水平，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便捷高效服务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局机关全体人员。

三、培训内容及方式

1、采取专题教育方式。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纳入培训计划，通过学习、考核和讨论，提高工作人员履行职责过程中公开政府信息的自觉性。

2、采取普及学习的方式。便民利民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将《条例》的宣传、学习列为日常学习的一项重要内容，掌握申请政府信息的方法，提高社会力量参与的积极性。

3、采取以点带面的方式。按照“统一要求，自行组织”的原则，在全局集中培训的前提下，加强对政务公开的内容、程序、方式、时间及监督管理等工作的培训，使政务公开做

到有制可循、有制可依、依制办事、违制必究。

四、培训要求

机关各科室要高度重视政务公开政务服务工作，强化学习培训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干部教育培训计划，切实提高政务公开政务服务工作人员整体素质。

